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完成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 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 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 案》,同意注销16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92万份,及 20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1,957.3596万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股票期权。详情详见公司2021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4)。

近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 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司审核确认,上述2,449.3596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5月6日办理完毕。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一股权激励》、《公司章程》、《2019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